

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（星期五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（其中：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人）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提名郑健龙先生、许正中先生、郝英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1.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郑健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.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正中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.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郝英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谢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集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、表决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

附件简历：

简 历

谢疆，男，1975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曾任中国华诚集团财务公司计划财务部项目经理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筹建组成员、经理，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副总监，平安信托有限公司信托总监，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系硕士研究生导师，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公司（SZ300449）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最近业绩主导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2.67亿元资金工作。具备收购兼并专业知识、和监管机构沟通能力、与投资者融资渠道、成功案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谢疆先生持有公司股票0股。谢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谢疆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经查询，谢疆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